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楊幃婷
電話：03-5216121#273
電子信箱：021261@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21196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40211961_ATTACH1.pdf)

主旨：有關「2026總統教育獎」遴選活動，請尚未完成報名程序之學校務必於114年12月30日前完成報名程序，並依說明事項辦理初審遴選工作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12月22日臺教授國字第1145807516A號函及本府114年12月1日府教學字第1140198033號函（諒達）續辦。

二、請各校踴躍推薦「能以順處逆，發揮人性積極面，力爭上游，出類拔萃，具表率作用」之學生參加「2026總統教育獎」遴選活動。

三、推薦對象：就讀國內公立、已立案私立學校與本部備案之大陸地區臺商學校及本部立案之海外臺灣學校（含各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並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之114學年度在學學生。

四、推薦條件：受推薦人於逆境中，仍能奮發向上、樂觀進取，並具下列條件之一：

(一)發揮服務奉獻、孝行表現、友愛行為、體恤他人等情





懷，對社會風氣有良善影響，足堪楷模者。

(二)語言、藝術、薪傳技藝、技能、科學、科技、資訊、體育、創新研發或其他領域，具有特殊才能，出類拔萃者。

五、推薦單位及受推薦人應檢送下列資料表全部資料各2份，以A4格式列印，並按（一）至（六）依序排放文件：

(一)2026總統教育獎受推薦人基本資料表（完成網路報名程序後，逕自報名系統匯出列印紙本，浮貼兩吋半身彩色照片一張）。

(二)2026總統教育獎推薦資料表。

(三)2026總統教育獎受推薦同意書。

(四)2026總統教育獎各校（單位）推薦檢核表（並請依項次確實勾稽）。

(五)身分證或健保卡影本；身心障礙學生另需檢附衛生福利部之身心障礙證明文件或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相關鑑定文件。

(六)相關書面佐證資料（若無則免附）。

六、各組送件時間及方式如下：

(一)高中組：自114年11月27日起至114年12月30日止（郵戳為憑），檢具相關資料寄送至國立東石高級中學(地址：61357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253號)。

(二)國中、小組：各校至多推薦1名為限，自114年11月27日起至114年12月30日止，將相關資料逕送本市陽光國小警衛室（逾期不予受理），收件人請註明陽光國小輔導室收。

(三)送審資料方式請注意：各校或各社會團體推薦名額以每組推薦1名為限，一律採取網路報名(總統教育獎網站：<https://pea.k12ea.gov.tw>)及書面推薦報名方式(網路報名後下載列印A4單面印刷60頁紙本為限)二項步驟須同時完備。推薦相關書面資料表務必加蓋推薦單位印信及相關簽章；未於規定期限內函送相關表件及資料者，不予審查。

七、推薦及評選相關作業請依「2026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辦理。

八、本案倘有相關疑問，請逕總統教育獎網站(<https://pea.ncyu.edu.tw>)參考，或電洽該校圖書館張世宗主任，聯絡電話（05）3794180分機670。

九、檢附「2026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1份。

正本：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新竹市立小學、新竹市立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